

1. 采购文件：已公示。

2. 被推荐供应商：山东万合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

被推荐理由：磋商小组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审，综合评审总得分最高。

排名	供应商名称	得分
1	山东万合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92.56
2	烟台尚水景观工程有限公司	91.00
3	烟台顺程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	77.19
4	烟台辰丰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76.12

最终报价：

序	报价次数	报价单位	报价人	报价时间	本次报价	单位	签署状态	历史报价
4	2	山东万合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袁承城	2024-04-26 16:20:52	500000.00	元	已签章	Q

3. 评委费支付表：

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劳务报酬支付表

填表时间：2024年4月26日

项目编号：SDGP370600202402000011

项目名称：长岛综合试验区公用事业服务外包治理绩效

采购人：长岛海洋生态文化旅游综合服务中心

采购代理机构：山东铭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预算金额：万元 中标成交金额：万元 评审地点：烟台市长岛综合服务中心

评审时间：2024年4月26日

评审专家姓名及身份证号	开户银行及账号	劳务报酬(元)	误工补偿(元)	住宿费(元)	市内交通费(元)	扣减(元)	支付金额	评审人确认签字
[REDACTED]	[REDACTED]	400					400	[REDACTED]
[REDACTED]	[REDACTED]	400		180			580	[REDACTED]
合计：元							980	元

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：[REDACTED]

采购代理机构（加盖公章）：山东铭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4. 未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的未中标（成交）原因：

(1) 烟台尚水景观工程有限公司：技术标及其它评审得分较低。

(2) 烟台辰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：技术标及其它评审得分较低。

(3) 烟台顺程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：技术标及其它评审得分较低。

5. 代理服务费收取：本项目成交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《招标代理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（国家计委计价格 2002 年 1980 号文）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下发的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发改办价格【2003】857 号文）相关规定“工程”的 60%收取，下限为 3000 元，上限为 10 万元，由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公告结束后 2 日内到采购代理机构交纳。本项目成交服务费：3000 元。

6. 成交候选人为中小企业的，应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：微型企业。

附：

长岛综合试验区公用事业服务中心城区草炭土及时令花草采购 项目扫描件：

序号	证书名称	查看
1	业绩中标通知书	点击查看
2	业绩合同协议书	点击查看
3	工程竣工验收证书	点击查看

长岛综合试验区2024年山林迹地造林绿化项目 项目扫描件：

序号	证书名称	查看
1	业绩中标通知书	点击查看
2	业绩合同协议书	点击查看

10. 报价明细

二轮报价表

项目名称：长岛综合试验区公用事业服务中心旅游沿线绿化美化

项目编号：SDGP370634000202402000011 SDGP370634000202402000011-A

序号	名称	报价方式	单位	组成个数	上次报价	本次报价	小计
1	投标总价	总价	元	1		500000.00	500000.00

供应商承诺：

供应商盖章：山东万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4月26日

11. 其他

11.1 工程概况：本项目位于长岛南长山岛文化街主要由整理绿化用地、回填种植土、种植乔木、花灌木、种植花草、面包砖铺装等项目组成。

11.2 工程采购的范围：内容具体以本工程施工设计图纸、

工程量清单内容及总说明为准。

11.3 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：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及其相关文件和规定，施工图纸及施工现场，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、规范、技术资料等。

11.4 其他说明：

11.4.1 绿化苗木种植中整理绿化用地及种植土回填在清单中单独列项。

11.4.2 绿化苗木的养护期为 2 年，成活率 100%。

11.4.3 本工程共列暂列金额 50000.00 元作为不可预见费用，见暂列金额表。

11.4.4 清单未列入的工程项目发生时执行《山东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》、《山东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》及配套的费用定额；材料价格执行施工同期《长岛建筑材料价格取定表》；人工费执行“烟建建管[2020]30号”作为结算造价，南、北长山按上述条款计价后下浮 5%作为结算造价。

11.4.5 对于任一工程量清单项目工程量增加 15%以上时，如果中标单价高于招标控制价，增加部分的工程量的综合单价执行招标控制价；如果低于招标控制价，增加部分的工程量的综合单价执行中标单价。

11.4.6 工程量以工程完工验收合格现场清点数量确定。清点数量大于清单数量按清单数量确定，清点数量小于清单数量按实际清点数量确定。

11.4.7 本项目土（石）方类别由供应商根据地质勘察报告及现场情况综合考虑，工程量按定额规则计算，结算时以现场签证为准按实结算。

11.4.8 控制价中已考虑海岛施工的实际情况，人力、苗木、材料、养护等转运费用均已包含在控制价中不再单独计取。

11.4.9 供应商应按山东省清单计价办法规定的统一格式，提供"单项工程费汇总表"、"单位工程费汇总表"、"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"、"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"、"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"、"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"、"措施项目费分析表"、"主要材料价格表"。

11.4.10 "措施项目清单"、"规费计价表"，供应商应根据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及自身企业情况，结合工程实际，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费用。措施费一次性包死，无论是否发生设计变更或现场签证，均不再调整。

11.4.11 供应商填报之清单综合单价应包含完成对应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、材料费、机械费、管理费、利润及完成该工程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。（特别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人工、材料、机械等价格上涨可能带来的各项风险因素，以及当地材料运输等费用，以后不再调整）。投标报价优惠应体现在综合单价中，不得汇总报价后再进行优惠下浮。

11.5 工程量清单、图纸

11.5.1 工程量清单（另行发放）

11.5.2 图纸（另行发放）

11.6 其他要求：

供应商应对本项目有充分理解和认识，制定与本项目相适应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；针对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作详细描述；拟定完善的保修服务及响应措施；供应商有类似项目业绩的可提供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，所报产品为节能环保产品的可提供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材料。

具体项目本项目磋商文件。